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9-033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冻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接监管部门通知，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鲁财保9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因国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租赁”）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持股5%以上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等合同纠纷一案，大新华航空、海航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被冻结。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0）。

经大新华航空、海航集团与国泰租赁友好协商并达成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大新华航空、海航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解冻，相关解冻手续已于2019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结。

截至本公告日，大新华航空持有本公司股份4,080,167,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8%；海航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593,941,3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此次解冻后，大新华航空、海航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冻结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